

息资源的前提,从国家到个人都在寻求获取信息的优势。企业的发展也越来越依赖政府产业政策导向。例如,美国的许多企业就利用本国政府发布的年度经济报告《经济周期发展》(Business cycle developments)、《当前商业纵览》(Survey of current business)等信息来进行战略决策。作为一种重要的国家资源,政府信息是用纳税人的钱生产、收集和加工的,具有全社会所有的公共属性。在我国,80%的社会信息资源掌握在政府部门手中,政府是最主要的信息生产者、使用者和发布者。然而我国的政府信息一直处于封闭、闲置或半封闭、半闲置状态,应予以公开和豁免披露的政府信息一直没有法律意义上的明确界定,结果造成很多弊端。近年来,媒体披露了一些问题,涉及到政治、经济等诸多领域。这些问题,包括反腐败问题。信息披露、信息透明是防止腐败的锐利武器,而信息保密、信息不透明不利于反腐败。

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,“信息引导”、“提供服务”已经成为政府部门的重要职能。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希望依法获取政府信息,参与公共决策和享受服务,政府部门之间也迫切需要依法实现信息资源共享。立法开放政府信息也是民主政治和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,是我国加入WTO,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。打破政府信息部门所有的局面,以法律的形式保证和规范政府信息的开放,建立行之有效的政府信息交流机制,已经成为我国政府信息化建设的当务之急。依法确保政府信息的公开,可以使公众从政府机构及时获取政务信息、市场信息、服务信息、客观决策信息等诸多信息,这对于企业和个人考察社会、分析市场、科学安排经济和社会生活、合理配置社会资源等,都具有明显作用。据羊城晚报2002年9月24日报载,我国第一个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正在起草,这表明我国政府的信息公开制度工作迈出了关键的一

步。

总之,我们既要倡导政府信息的充分公开,又要确保国家、法人的利益以及公民隐私不受侵犯。要处理好这两方面的关系,就要确定信息公开和保密的原则,划定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。要充分协调好信息公开与信息控制的关系。相关的法规要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,在确认公民信息获取权的同时,保守国家、法人和个人的秘密信息。当社会和群体利益与某些公民的个人利益不一致时,公民的知情权重于公民的隐私权。可以说,信息公开是为了减少信息控制,对政府进行监督;而信息控制又是为了更好地更顺畅地进行信息公开。我们应该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与信息控制之间的关系,来有效地促进信息公开制度以及企业信息公开制度等制度的建立。

参考文献

- 1 吴仲夏,孙建军.论信息经济政策.情报学报,2002(4)
- 2 Senator Patrick Leahy. The Electronic FOIA Amendments of 1996: reforming the FOIA for On-line Access. Administrative LAW REVIEW, 1998, 50(2)
- 3 周建,赖茂生.政府信息公开与立法研究.情报学报,2002(3)
- 4 朱庆华,颜祥林.美国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建立与发展动向.图书情报工作,2001(10)
- 5 丁先存.论美国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.情报资料工作,2001(1)
- 6 朱庆华,颜祥林.信息公开制度探析.情报资料工作,2001(5)
- 7 杨宁,严娜,李宏轩.免费信息初探.情报科学,2001(3)
- 8 周健.《信息自由法》与政府信息公开化.情报资料工作,2001(5)

赵冬生 河南省信阳师院图书馆采编部副主任,馆员。
通讯地址:河南信阳市。邮编 464000。

(来稿时间:2002-10-21)

《西文文献著录条例》即将出版

由中国图书馆学会组织修订组进行修订的《西文文献著录条例(修订扩大版)》即将由科技文献出版社出版。该条例吸收了国际有关著录标准的最新变化,对我国个人和团体著者的著录规定作了详细的阐述,对原有的“附录”进行了增补和扩充,是西文文献编目工作的必备参考书。